

# 合作协议

协议编号: JZGDXY2024002

甲方: 四川智创新宇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四川九洲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在市场运作、系统集成、产品整合、资金承担、综合服务保障等方面有较强实力,乙方在本地市场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且希望开拓信息化系统集成市场领域。为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合作共赢、友好协商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现就“某单位引水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信息化系统施工项目”合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 第一条 合作模式:

### 1.1 合同执行模式

项目以乙方为投标主体,甲方在投标过程中全程协助乙方,提供技术、信息等支持,力争促成乙方中标。若乙方中标,则由乙方委托甲方负责该项目网络产品及信息化服务保障工作。

### 1.2 费用计算方式

甲乙双方在本项目投标前及投标过程中所发生的各类费用,由双方各自承担。项目中标后,双方再另行签订供货及服务协议,甲方应确保乙方有合适的项目利润。

### 1.3 费用支付方式:

1.3.1 乙方与招标方/业主签订合同后再与甲方签订产品采购及信息化服务合同,合同金额在中标后以中标金额核算确定,最终以乙方与项

目招标方/业主结算金额为准。

1.3.2 乙方在收到项目总包方的款项后，按主合同付款比例扣除乙方利润及其他费用后支付给甲方。如业主未向乙方支付款项，乙方有权不向甲方付款，且不视为乙方违约，甲方不得就该项目向乙方主张付款。

1.3.3 每次付款前，甲方应向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产品 13%、劳务 9%，信息化服务 6%），若开具的发票税率与该税率存在差异，税差部分由甲方承担，承担方式参见本协议第 1.2 条。如甲方无法向乙方开具发票，则乙方有权拒绝支付。

## 第二条 甲方的权力、义务与责任

2.1 项目投标期间，甲方负责项目跟进、商务沟通、技术方案、市场信息等支持。

2.2 若乙方成功中标，甲方需在乙方进行合同签订、项目实施、产品供应、验收、款项催收、项目结算等过程中提供全程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商务谈判、施工现场应急情况处置、货款/工程款垫资、审计结算、资料编制等，确保项目顺利完工并完成最终结算。

2.3 若乙方成功中标，甲方需确保项目可完全实现业主需求，包括信息化系统每个子系统能稳定地接入已建成的“智慧武引”平台等，并在五年保证期（两年免费质保期，三年免费维护期）内全程负责服务、维保等工作。

2.4 若乙方成功中标，项目开始实施后，甲方应对施工现场安全负责，甲方应对其工作人员进行经常性的安全生产教育，并应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和安全警示措施，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对进场人员进行必

要的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工作，确保施工现场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如施工现场发生事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失，一切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如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负责赔偿。。

### **第三条 乙方的权力、义务与责任**

3.1 乙方负责项目投标前的资质提供、标书制作等，甲方配合提供相应资料。

3.2 若项目成功中标，乙方负责与招标单位协调合同签订、发票开具、收款等基本商务工作。

### **第四条 协议终止与违约责任**

4.1 任何一方有证据表明对方已经、正在、或将要违约，可以中止履行本协议，但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若对方继续不履行、履行不当或者违反本协议，该方可以解除本协议并要求对方赔偿损失。

4.2 一方因不可抗力确实无法承担责任，而造成损失的，不负赔偿责任。本协议所称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并不能避免且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重大疫情、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 **第五条 保密条款**

双方应严格保守在合作过程中所了解的商业及技术机密，否则应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第六条 其它约定**

6.1 本协议经过甲、乙双方的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如需更改，必须由双方共同协商后签字确认。

6.2 任何甲方未能履行本协议约定责任的，均应赔偿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6.3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因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6.4 本协议为一式四份，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四川智创新宇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约时间：2024年1月26日

乙方（盖章）：四川九洲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约时间：2024年1月26日

签约地点：绵阳市涪城区